

臺南市立金城國民中學生成績評量作業要點

103年06月30日102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校務會議通過

110年7月1日課發會修訂

113年6月24日課發會修訂

- 第1條 台南市立金城國民中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使學生成績評量合乎評量之專業性、公正性、診斷性、規範性及保密原則，特依「臺南市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」訂定本要點。
- 第2條 國民中小學學生成績評量，應依紙筆測驗最小化之原則，並視生身心發展及個別差異，採取下列適當之方式辦理：
- 一、紙筆測驗及表單：依重要知識與概念性目標，及學習興趣、動機與態度等情意目標，採用學習單、習作作業、紙筆測驗、問卷、檢核表、評定量表等方式。
 - 二、實作評量：依問題解決、技能、參與實踐及言行表現性目標，採書面報告、口頭報告、口語溝通、實際操作、作品製作、展演、行為觀察等方式。
 - 三、檔案評量：依學習目標，指導學生本於目的導向系統彙整或組織表單、測驗、表現評量等資料及相關紀錄，以製成檔案，展現其學習歷程及成果。
- 特殊教育學生之成績評量方式，由學校依特殊教育法及其相關規定，衡酌學生學習需求及優勢管道，彈性調整之。
- 第3條 本校學生成績評量時機，分為定期評量及平時評量二種，各占該學習領域百分之五十；定期評量每學期三次，但三年級第二學期為二次。
- 第4條 平時評量及定期評量皆採多元評量，平時評量其中紙筆測驗之次數，以頻率最小化為原則；惟語文、數學、自然及社會領域定期評量若兼採多元評量與紙筆評量成績時，其紙筆測驗成績所佔比例不得低於總成績60%，多元評量成績所佔比例不得高於總成績之40%。
- 第5條 定期評量由各領域課程專業發展小組擬定評量方式、範圍，並排定命題、審題教師，送教務處彙辦。
- 第6條 教師命題應秉持專業，依課程計畫之進度範圍設計評量試題，試題應兼顧知識、理解、應用、分析、綜合、評鑑等層面。
- 第7條 教師命題時，應依教學內容設計試題，兼顧難易度及鑑別度；運用雙向細目表搭配審題機制確保評量成效，且不得直接使用坊間之試

題。

- 第8條 命題後宜進行審題，審題時應就該領域專業評量原則審查。
- 第9條 試卷印製應完整清晰，廢卷立即銷毀，避免他人取得。
- 第10條 命題教師需遵循利益衝突迴避原則，不得洩題或以其他不當方法，圖其之關係人之利益。
- 第11條 命題、審題、製卷及相關人員應負保密之責，相關資料應經行政程序核備後編號歸檔，至少保存六個月。
- 第12條 定期評量結束後，各學習領域應進行試題檢討，以提供教師教學診斷及命題之參考，必要時得進行充實教學或補救教學。
- 第13條 學生領域成績評量之評量由授課教師評量，配合註冊組進行網路成績登錄，原稿保留三年備查。
- 第14條 本校為輔導學生適性升學並協助學生適應教育會考之程序、題型及答題方式，於國三上下學期各辦理二次，模擬考成績不納入學生評量成績計算，供任課教師掌握學生學習現況並擬定課程複習策略。
- 第15條 本校結合教務、學務、輔導相關處室及家長資源，確實掌握學生學習狀況，對學習表現欠佳學生，落實預警、輔導措施，並施行補救教學或相關補救措施。
- 第16條 本要點未規定事項，依「臺南市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」辦理。
- 第17條 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臺南市立金城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各領域成績評量方式

領域	課程	定期評量50%		平時評量50%			備註
		紙筆測驗	多元評量	紙筆	多元評量	學習態度	
語文	國文	三次定期考 (80%)	實作評量 (20%) (背誦或小組 報告)	紙筆測 驗(50%)	實作(30%) (習作、學 習單或小組 報告)	學習態度 (20%)	平時評量70以下 應有紀錄
	英語	三次定期考 (70%)	英聽 (30%)	紙筆測 驗(30%)	實作(50%) (聽力/口說 20%+習作 30%)	學習態度 (20%)	平時評量70以下 應有紀錄
	本土語 文/臺 灣手語	紙筆測驗或學習 單 (50%)	實作評量 (50%) (學習單、背 誦或小組報 告)	紙筆測 驗或學 習單 (25%)	實作(25%) (學習單、 背誦或小組 報告)	學習態度 (50%)	平時評量70以下 應有紀錄
數學	數學	三次定期考 (60%)	實作評量 (40%)	紙筆測 驗(40%)	實作(30%)	學習態度 (30%)	平時評量70以下 應有紀錄
社會	歷史	三次定期考 (60%)	實作評量 (40%) (學習單)	紙筆測 驗(50%)	實作(30%) (學習單、 習作或分組 報告)	學習態度 (20%)	平時評量70以下 應有紀錄
	地理	三次定期考 (60%)	實作評量 (40%) (學習單)	紙筆測 驗(50%)	實作(30%) (學習單、 習作或分組 報告)	學習態度 (20%)	平時評量70以下 應有紀錄
	公民	三次定期考 (60%)	實作評量 (40%) (學習單)	紙筆測 驗(50%)	實作(30%) (學習單、 習作或分組 報告)	學習態度 (20%)	平時評量70以下 應有紀錄
自然	自然 (生物)	三次定期考 (80%)	檔案評量 (20%)	紙筆測 驗(30%)	實作(40%) (實驗或學 習單或專題 報告)	學習態度 (30%)	平時評量70以下 應有紀錄
	自然 8、9年 級	三次定期考 (80%)	實作評量 (20%)	紙筆測 驗(30%)	實作(40%) (實驗或學 習單或專題 報告)	學習態度 (30%)	平時評量70以下 應有紀錄
健康 與體育	健康	紙筆測驗 (50%)	實作評量 (50%) 角色扮演、 短劇、小 書、卡片、 分組報告	紙筆測 驗(30%) 學習單	實作(20%) 分組合作操 作歷程、健 康促進活動	學習態度 (50%) 上課用品、上 課參與度	平時評量70以下 應有紀錄
	體育	實作評量(100%)術科測驗		紙筆測 驗(20%) 學習單	實作(30%)	學習態度 (50%)	平時評量70以下 應有紀錄
藝術 與人文	視覺 藝術	實作(50%) 創作表現	實踐(50%)	實作(50%) 創作表現、學生學習 單、分組報告		學習態度 (50%) 參與度	平時評量60以下 應有紀錄

			學生學習單、分組報告			
	音樂	紙筆學習單(30%)	實作(70%) 演唱、演奏、創作	實作(50%) 演唱、演奏、創作		學習態度(50%)
	表演	學習單 30% (學生各種創作及學習單考察)	實作 70% (學生實際表現)	表現 (學生於課程中之主題表現) 35%	鑑賞(就學生閱讀、蒐集資料、活動中欣賞與理解之考察) 30%	實踐(學生日常參與及行為表現之考察) 35%
綜合	輔導	學習單及生涯檔案(50%)	實作評量(50%)	實作(50%)		學習態度(50%)
	家政	學習單(40%)	實作評量(60%)	實作(50%)		學習態度(50%)
	童軍	學習單(30%)	實作評量(70%)	實作(50%)		學習態度(50%)
科技	資訊	實作評量(100%)		實作(50%)		學習態度(50%)
	科技	實作評量(100%)		實作(50%)		學習態度(50%)
領域	課程	學期評量				
彈性課程	金采視界	七年級		八年級		九年級
		課堂筆記40% 表現任務40% 課堂態度20%	課堂筆記 50% 表現任務 30% 課堂態度 20%	課堂筆記 50% 成果發表與記錄 30% 課堂態度 20%	評量70以下應有紀錄	
彈性課程	社團	學習成果25% 學用品10% 出席率25% 學習態度40%				評量70以下應有紀錄
彈性課程	金城小公民	紙筆學習單40% 多元評量及學習態度60%				評量70以下應有紀錄
彈性課程	城識樂活	簡報或報告製作40% 口頭報告20% 資料整理及個人工作分組40%				評量70以下應有紀錄
彈性課程	班級輔導	紙筆學習單40% 心得分享及學習態度60%				評量70以下應有紀錄
彈性課程	學習之旅	簡報或報告製作20% 口頭報告20% 資料整理及個人工作分組40% 學習態度20%				評量70以下應有紀錄